

七五一(八)．託管領土問題單之修訂

大會

獲悉託管理事會業已採用訂正問題單¹⁸，

鑒於根據憲章第八十八條，管理當局應據託管理事會所擬問題單向大會提出關於各託管領土居民政治、經濟、社會及教育進展之常年報告書，

鑒於託管理事會核定臨時問題單時，曾聲明如有必要當變通適用於特定領土，

鑒於訂正問題單不能對所有託管領土全部適用，

一．訓令由薩爾瓦多、海地、印度、敘利亞代表組成小組委員會，審查託管理事會所擬之問題單，研究其須加變動以合各領土特殊情形之處將所得結論提出託管理事會；

二．請託管理事會根據前段所設小組委員會之工作，負責分別擬訂適合於各託管領土特殊情形之問題單。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
第四七一次全體會議。

七五二(八)．託管領土達成自治或獨立之目標

大會

查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五八(六)曾請託管理當局以外之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其在常年報告書內列入關於促使託管領土達成自治或獨立所採或擬採措施之情報，其中包括此類措施及達成最後目標所需之大約時間，

業已接獲各關係管理當局所送西薩摩亞、新幾內亞、那烏魯、坦干伊喀、盧安達烏隆提、英管多哥蘭、法管多哥蘭及法管喀麥龍各託管領土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以後一年度之常年報告書，所缺唯有領土一處，

察見各管理當局並未在各該常年報告書中提供決議案五五八(六)所提請遞送之情報，

察悉西薩摩亞管理當局曾聲明有意在一九五四年發動居民代表進行磋商以求建立自治國家¹⁹，

一．重申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之決議案五五八(六)；

二．並向其他託管領土之管理當局推薦，西薩摩亞管理當局邀請居民於一九五四年自擬建立自治國家辦法，殊堪矜式；

¹⁸ 參閱文件 T/1010。

¹⁹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八屆會，補編第四號英文本第六十四頁。

三．請託管理事會在此後致大會之報告書中開闢一節專載決議案五五八(六)及本決議案之實施情形，尤特別注重在下列方面所採之措施：

(甲)就達成自治所採或擬採措施與各託管領土居民舉行磋商之情形；

(乙)各託管領土代議、行政及立法機關之發展及權力擴展之情形；

(丙)各託管領土成年人普選制及直接投票制之發展情形；

(丁)各託管領土訓練及委派土著擔任政府重要職務之情形；

(戊)增加歲入充裕財政之情形；並對各事據決議案五五八(六)及本決議案具陳結論及建議。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
第四七一次全體會議。

七五三(八)．託管領土之教育進展：會員國所提供之研究及訓練便利

大會

閱悉託管理事會報告書²⁰中關於截至目前為止各會員國依照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大會決議案五五七(六)為託管領土學生設立獎學金、研究補助金及見習補助金計劃之成績，

鑒於各會員國前此所提供之名額均係大學程度之研究及訓練，而各託管領土管理當局之所以未能提出足額應徵人選，一部分實由於目前託管領土中一般教育程度之低下，關鍵尤在初等以上教育設施缺乏一點，

又鑒於合於申請此項獎學金及研究補助金資格之學生既已甚少，故須採取最有效之辦法，務使所有可能合格之人選均有申請之機會，所有申請均獲應得之考慮，

一．贊同託管理事會對提供此種便利之各國慷慨精神所表敬意，並希望今後繼續多多提供此種便利；

二．對於所設獎學金及研究補助金名額因合格人選缺乏，而僅利用極小部分之現象，表示惋惜；

三．請各會員國於初次或繼續提供此類便利時，注意各託管領土因一般教育水準低下而特有之需要，並設法使所供給之便利，不限於大學程度之研究，而兼及初等以上教育、技術教育、以及推進各領土政治、經濟、社會、教育進展最有效力之各種專門訓練；

²⁰ 參閱大會正式紀錄，第八屆會，補編第四號。

四。請提供便利之各會員國遇教學語言與託管領土言語不同時，考慮延長其提供便利之期限，另加預備時期專供語言訓練及適應就讀或受訓國家其他方面環境之用；

五。建議各管理當局之尚未將所有各種補助就學及訓練機會在其所管領土布告周知者，應即廣為宣傳布告周知，並另採其他措施務使能對所有機會充分利用；

六。請託管理事會負責對此項計劃之管理辦法作必要之修改，俾可任向領土政府或秘書長進行申請；秘書長收到此項申請，自當同時轉達有關之管理當局及提供協助國家；

七。請秘書長將此類機會及申請辦法之詳細情形載入聯合國預備在託管領土分發之新聞材料。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
第四七一次全體會議。

七五四(八)。在各託管領土內傳播聯合國及國際託管制度之情報

大會

重申一九五二年一月十八日決議案五五六(六)內之意見，即必須使託管領土人民充分獲得有關聯合國之情報，

查供應此項情報之現行辦法係根據託管理事會一九四八年七月八日所通過決議案三十六(三)。該決議案請管理當局向秘書長(甲)開具託管領土內應向其送致有關資料以供參考之官員姓名及地址，(乙)建議如何將聯合國情報傳播大衆之適當途徑，

但自秘書長向理事會所提關於上述決議案實施情形之最近報告書觀之，管理當局雖已依該決議案第一部分開具人名地址清單，俱未提供向託管領土居民及大衆傳播情報之確切辦法，

自該報告書內，察悉向託管領土人民傳播聯合國情報之情形，令人殊不滿意；秘書長以前關於本問題之各項報告書已予指出，西非洲及太平洋區域視察團所提意見書內亦曾強調此點，託秘書長概要載入報告書，

一。認為託管領土內傳播聯合國情報之現行辦法，一般而論，未稱得當，收效甚微；

二。請管理當局依託管理事會一九四八年七月八日決議案三十六(三)，向秘書長建議以聯合國及國際託管制度情報傳播託管領土大衆之適當途徑(例如：報紙、無線電、非政府組織、工會、圖書館、文化、教育及宗教組織、教員、教會人士等)；

²¹。參閱文件 T/1073。

三。請秘書長依據管理當局所提建議或按其本人所知關於傳播情報之適當途徑，或兼本兩者，儘早着手直接向託管領土大衆送致情報資料；

四。請秘書長在按期向託管理事會關於本事項所提之報告書內，載入依本決議案規定建立之傳播情報辦法詳單。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九日，
第四七一次全體會議。

七五五(八)。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於一九六〇年實行獨立

大會

查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二八九A(四)規定：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應於一九六〇年完全獨立，

深知爲此目的，索馬利蘭人民須有自治之準備，認為聯合國與管理當局共同負有責任，採取必要之措施，以實施此項決議，

一。欣悉管理當局爲履行憲章及託管協定所規定之義務在索馬利蘭所作之努力；

二。建議管理當局商同參議會，繼續採取必要之措施，俾逐漸訓練索馬利蘭人民達成完全獨立，並爲此目的：

(甲)賦予領土會議以立法機構之權力，其議員應由成年人民普選之；

(乙)應將索馬利蘭之行政逐漸移交土著人民，作爲實行獨立前之初步必要措施；

(丙)參照派赴義管索馬利蘭託管領土之聯合國技術協助團所提建議²²，儘早擬具該領土一般經濟方案，其中應特別注意開發基本經濟資源如農業及畜牧業之方法，以及改進發展現有工業之可能性；

(丁)設法增加歲入以便早日平衡預算，爲此，軍隊及警察部隊之經費應核減至最低限度；

(戊)鼓勵利用聯合國及專門機關技術協助之便利，以促進經濟發展及改善領土內教育及社會狀況；

(己)加緊努力以增加公立中小學之數目並提高其素質；加速訓練土著師資；擬定民衆教育方案；注重職業教育，特別是農學及獸醫學；設置適當之獎學名額，俾索馬利蘭人得赴外國學習高深技術，增加深造之機會；

(庚)繼續審查託管制度實施前頒佈而現仍有效之一切索馬利蘭特殊法令，以便修正與託管協定文字及精神不符之法令；

²²。參閱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1953. II. H. 2。